

证券代码：871630

证券简称：诺必隆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常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744,5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王澜舟、张彪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王智玉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张彪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。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需补选 1 名董事。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冬冬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

期自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胡冬冬	董事	任职	2021 年 10 月 28 日	2021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 日